众应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众应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 2017年12月13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通知,于 2017年12月13日以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的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艳侠女士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根据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专业水平、执业操守和履职能力以及考虑会计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公司拟继续聘任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表的审计机构,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管理层与其协商审计费用并签订相关协议。

表决结果: 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及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新彩量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彩量科技")因发展需要,需从无锡金控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无锡金控")租赁云计算服务器等设备,预计价值 100,000,000.00 元。公司拟为彩量科技与无锡金控融资租赁事项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金额为 100,000,000.00 元,保证期间为自保证合同生效之日起至融资租赁合同项下彩量科技全部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满两年时止。彩量科技在融资租赁合同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如有变更,则保证期间为自融资租赁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变更后的全部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满两年时止。

表决结果: 赞成 3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 2017 年 12 月 14 日在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披露的相关公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申请授信额度及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新彩量科技有限公司拟向包括但不限于金融机构申请综合 授信额度200,000,000元人民币(或等值外汇),公司对本次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 保证,担保期限为3年,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彩量科技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 额应在授信额度内,以彩量科技与相关机构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

表决结果: 赞成3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 2017 年 12 月 14 日在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披露的相关公告。

四、备查文件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 众应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七年十二月十四日

